2026年度扬州市工艺美术系列
初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结果公示

经扬州市工艺美术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，王强等3名同志具备助理工艺美术师专业技术资格，童玲等11位同志具备工艺美术师专业技术资格。现将通过人员名单予以公示，以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若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扬州运河文投集团人力资源部（0514-82923358）或集团纪委办公室（0514-82923377）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6年11月9日—11月13日

扬州运河文化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2026年11月9日

具备助理工艺美术师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名单:

序号	姓名	具备专业技术资格
1	王　强	助理工艺美术师
2	钱永荣	助理工艺美术师
3	程秋怡	助理工艺美术师

具备工艺美术师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名单:

序号	姓名	具备专业技术资格
1	童　玲	工艺美术师
2	蒋荣荣	工艺美术师
3	曹　涛	工艺美术师
4	张　玲	工艺美术师
5	陈小芳	工艺美术师
6	张润民	工艺美术师
7	陶开华	工艺美术师
8	丁瑞永	工艺美术师
9	刘永占	工艺美术师
10	杨　超	工艺美术师
11	崔芳凝	工艺美术师